

在工伤发生之日起1年内，自行向受伤地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申请时应按《工伤保险条例》要求提供相关申请材料：如工伤认定申请表、劳动合同、受伤时的诊断证明、工友证言等。如其未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可在提交工伤认定申请后向统筹地区劳动仲裁部门仲裁劳动关系。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认定工伤后，其本人还可以申请劳动能力鉴定，按照《工伤保险条例》规定由用人单位支付相关工伤保险待遇。

23. 职工被派遣出境工作，工伤保险关系怎么处理？

答：职工被派遣出境工作，依据前往国家或者地区的法律应当参加当地工伤保险。参加当地工伤保险的，其国内工伤保险关系中止；不能参加当地工伤保险的，其国内工伤保险关系不中止。

单位派出境外工作的人员工伤保险关系仍在原单位的，职工受单位派遣在境外工作时发生事故的，由用人单位按规定向统筹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提交工伤认定申请。

工伤保险服务指南

—民生为本 人才优先—



地址：许昌市龙兴路与魏文路交叉口
许昌市创业服务中心A座

网址：<http://rsj.xuchang.gov.cn/>

咨询电话：0374-12333
0374-2622821



许昌工伤保险公众号



工伤保险服务指南电子版

咨询电话：0374-2626001

工伤保险

1. 什么是工伤保险？

答：对因工作原因遭受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的职工及其近亲属提供医疗救治和经济补偿，并由国家强制实施的社会保险制度。

2. 参加工伤保险的缴费主体是什么？

答：用人单位缴费，职工个人不缴费。

3. 职工发生事故伤害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后该怎么办？

答：向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4. 职工或者其近亲属认为是工伤，用人单位不认为是工伤的，由谁承担举证责任？

答：用人单位。

5. 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应自受理工伤认定申请之日起多少日内做出工伤认定决定？

答：60日内。

6. 用人单位未参加工伤保险，职工发生工伤能否申请工伤认定？

答：只要是职工所在单位属于《工伤保险条例》覆盖范围的都可以申请。

7. 对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做出的工伤认定申请不予受理决定不服的，应当如何处理？

答：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8. 职工认定工伤后，在什么情况下需要进行劳动能力鉴定？

答：经治疗伤情相对稳定后存在残疾、影

响劳动能力的，或者停工留薪期满的，应当进行劳动能力鉴定。

9. 工伤职工应当向哪个部门提出劳动能力鉴定申请？

答：设区的市级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

10. 劳动能力鉴定的伤残等级一共分为几级？

答：分为1-10级，最重为第1级，最轻为第10级。

11. 停工留薪期最长不能超过多长时间？停工留薪期内，工伤职工原工资福利待遇由谁支付？

答：24个月，由所在单位按月支付。

12. 生活不能自理的工伤职工在停工留薪期需要护理的，由谁负责？

答：用人单位。

13. 参加工伤保险后发生工伤的，治疗工伤所需的医疗费用由谁支付？

答：符合工伤保险管理规定的，工伤保险基金全额支付。

14. 哪些人属于工亡职工的供养亲属？

答：因工死亡职工生前提供主要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的配偶和直系亲属。

15. 非法用工单位受到事故伤害的职工权益如何维护？

答：由所在单位按规定给予一次性赔偿。

16. 用人单位分立、合并、转让的，职工发生工伤由谁承担工伤保险责任？

答：承继单位。

17. 职工受到事故伤害后，应由谁在工伤事故发生之日或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多长时间内，向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答：由所在单位在30日内提出申请或由

工伤职工或者其近亲属、工会组织在1年内提出申请。

18. 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应提交哪些资料？

答：工伤认定申请表、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包括事实劳动关系）、人事关系的证明材料、医疗机构出具的受伤后诊断证明或者职业病诊断证明书（或者职业病诊断鉴定书）等资料。

19.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的标准是多少？

答：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

20. 工伤认定的情形有哪些？

答：一是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的；二是工作时间前后在工作场所内，从事与工作有关的预备性或者收尾性工作受到事故伤害的；三是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履行工作职责受到暴力等意外伤害的；四是患职业病的；五是因工外出期间，由于工作原因受到伤害或者发生事故下落不明的；六是在上下班途中，受到非本人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或者城市轨道交通、客运轮渡、火车事故伤害的等。

21. 哪些情形可以认定为视同工伤？

答：一是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死亡或者在48小时之内经抢救无效死亡的；二是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三是职工原在军队服役，因战、因公负伤致残，已取得革命伤残军人证，到用人单位后旧伤复发的。

22. 未参加工伤保险的农民工在建筑工地工作期间不慎摔伤，应当如何维权？

答：应该要求公司在30日内向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如公司未为其参保而拒绝申请，那么其本人或近亲属可